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5376116

商标： ROERDUM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3月2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WXXG20240000060308DBTZ01

收件人名称： 杭州劳尔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无效宣告答辩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5378559

商标： 荷福星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3月06日

原发文编号： (2025)商标异字第0000005180号

收件人名称： 王秋娜

发文类型： 异议决定书